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承辦人：王冠惟

電話：04-37061135

電子信箱：e-2140@mail.kl2ea.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25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354075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A09030000E_1135407510_senddoc1_1_Atta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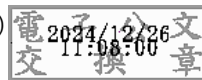
主旨：函轉搶救國文教育聯盟主辦及社團法人中華傳統文化儒釋道教育學會合辦「114年第11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古文背誦及古詩詞曲文吟唱比賽」實施計畫各1份，請貴校惠予公告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搶救國文聯盟113年12月17日搶救國文教育聯盟字第1131217024號函辦理。
- 二、針對旨揭活動如有疑問，請逕洽主辦單位李老師（聯絡電話：02-2358-1689、電子信箱：rdsc8@yahoo.com.tw）。
- 三、檢附原函及實施計畫各1份供參。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含附件)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